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部分非独立董事变动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林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林菁女士因工作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

林菁女士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，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。

林菁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认真履职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对林菁女士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，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提名简淑军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淑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）

二、部分独立董事变动

公司独立董事王金星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能超过六年。王金星先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离任。

王金星先生确认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，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。

王金星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。公司对王金星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考察推荐，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昕晖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刘昕晖先生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。（刘昕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）

上述董事候选人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

附简淑军女士、刘昕晖先生简历：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淑军：女，1979年6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现任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。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，经营财务部副总经理；国贸地产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；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。

简淑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昕晖：男，1962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工学博士。现任吉林大学机械与航空航天工程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兼任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常务理事、特大型工程运输车辆分会副理事长、铲土运输机械分会常务理事，中国力学学会流体控制工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学术兼职。

刘昕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